

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公司及股东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保证了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现将董事会2022年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2022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2年，在面对国内制造业产业结构调整 and 升级、全球制造业产业链布局调整及中美贸易摩擦等国际国内复杂多变的社会经济环境下，物流业内驱动力增强，向质量求发展，向服务要效益，供应链一体化服务能力进一步优化，促进了物流市场规模稳定增长及物流服务供给的质量稳步提升。公司在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带领下，不断优化业务结构，进一步调整组织架构，夯实管理基础，近年来公司整体经营绩效有较大改观，2022年业绩指标基本与2021年相持平。

1、主营业务持续发展，新业务不断突破实现稳步增长

在持续多变的外部环境影响下，公司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67.72亿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其中，由于受到全球货运需求及价格调整影响，本年度公司实现国际货代业务收入48.43亿元，较上年度有小幅下降，但公司坚持推进长期战略措施，重点在昆山综保区、西南区重庆、华南区东莞打造智慧物流园，建立共享物流中心，从根本上提高了货物存储条件，提升了客户供应链运营效率，使得仓库的生产效益得到较大的提高，进而新增引进一批大客户，实现公司综合物流服务业务的收入增长，2022年度公司实现综合物流服务业务收入19.30亿元，较上年度增长12.65%。报告期内实现新增客户2440家，累计报关票数49.3万票，执行保税货物进出口额295亿美金，公司在国内外管理的总仓库总面积达96.7万平方米，充分体现了客户对飞力达供应链安全性的认可。

2、持续深化落实数据与技术双轮驱动的战略，积极拥抱物流行业的业务和技术变化

公司坚持既定战略，在持续聚焦数字化转型的同时，持续深化落实数据与技术双轮驱动的战略实施路径，在数据驱动方面坚持“一切业务数据化，一切数据业务化”的具体指导方针，旨在实现数据挖掘，建立自动化、智能化的分析决策模型，推动业务创新，创造新价值。在技术驱动方面积极适应新技术的发展，着力推动数字孪生、物联网、5G无人驾驶、无人搬运车等方面的规划与布局，积极推动人机结合半自动化仓项目；加快RPA、OCR算法的业务场景落地；开展相关前沿技术研究探索，着力提升公司在未来的核心竞争力。为实现“数据科技驱动的智造供应链管理专家”的愿景，公司与阿里云、IBM、德勤共同展开深入合作，确定了公司基于业务中台和数据中台的双中台数字化转型规划方案，建订单中心蓝图及实施路径，并共同推进公司OMS订单管理系统的建设，帮助公司在未来的几年内通过业务中台为客户提供统一、高效、标准化和可跟踪的服务体系。

随着双中台建设的不断推进，公司加大算法和建模的研究，建设控制塔，并通过控制塔驱动自动化设备综合平台，打通由SAP ERP管理系统、Infor仓储管理系统，及运输、货代、报关、销售管理等众多场景和系统构成的运营体系，为智能接单、智能运输调度、智能仓库、智能客服及其他众多场景的智能化运营打下了基础。同时利用算法发掘数据价值，针对人车货场，优化资源计划和网络工程规划，帮助客户的数字化工厂与上下游运营协同。实现端到端全程可视的数字化、智能化物流服务，为企业提供大数据、网络优化、智能预测、智能补调以及智能执行等一体化服务，提升供应链效率和客户体验。在销售模式上，公司实现了从传统营销向精准营销的数字化转变。

3、构建绿色供应链，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

在绿色供应链践行上，加强绿色物流新技术和设备研发应用，推广使用循环包装叠加RFID技术，减少过度包装和二次包装，促进包装减量化、再利用；标准化物流周转箱推广应用；推动托盘循环共用系统建设；无人锂电叉车、自动化立体仓库等技术应用，节约能源，提高土地利用率；智能照明、光伏发电；多式联运，以集装箱为媒介，进行甩挂运输，减少运输资源浪费，提高车辆装载率，实现节能减排。

公司各组织紧紧围绕战略，在聚焦主赛道、坚持数据科技双轮驱动、强化组织协同、细分行业研究、驱动客户开发、精益运营-降本增效、人才培养、绿色低碳等方面进行区域化

再布局。加强销售与运营更紧密的协同；围绕主行业和区域特色，加强进口及报关等产品；重点增强保税关务产品的能力建设；加强运营风险管控与规划，完善供应链准入及管理；加快国内外网络检视，伴随着全球供应链的重构为客户在海外的的发展提供服务和支撑，公司将不断进行区域化再布局，建立成熟的海外运营能力；加快越南，泰国、马来西亚海外运营能力搭建，海外管理制度不断完善（人才，系统，财务）；国外推进欧洲，美国，印度战略伙伴关系的建立。通过以为客户创造价值为核心，服务好客户，可以持续挖掘客户价值链，从而达到扩大业务规模的目标。

二、2022年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名称	内容（审议通过议案）
1	2022年4月15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1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关于2021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议案》
			8、《关于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9、《关于公司为飞力达物流（深圳）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0、《关于公司为上海飞力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1、《关于公司为重庆联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2、《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3、《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14、《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5、《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6、《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17、《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18、《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9、《关于修订〈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1、《关于拟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2、《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	2022年4月22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3	2022年8月19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向江苏富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3、《关于向上海飞力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4、《关于修订〈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5、《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4	2022年10月21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5	2022年11月24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 3、《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	2022年3月28日	审计委员会五届九次会议	1、《2021年关键审计事项、证监局重点关注事项及审计应对沟通会》
7	2022年4月15日	审计委员会五届十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审计工作的报告》 2、《关于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2021年度募集资金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的审计委员会报告》 7、《关于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8、《关于公司为飞力达物流（深圳）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9、《关于公司为上海飞力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0、《关于公司为重庆联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1、《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2、《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13、《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4、《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5、《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16、《关于修订〈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 17、《关于制订〈内部审计实施细则（试行）〉的议案》 18、《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9、《关于拟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2022年4月22日	审计委员会五届十一次会议	1、《2022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的报告》
9	2022年8月19日	审计委员会五届十二次会议	1、《2022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的报告》
10	2022年8月23日	审计委员会五届十三次会议	1、《审计委员会沟通会》
11	2022年10月19日	审计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2、《2022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的报告》
12	2022年4月15日	第五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2021年董监高薪酬考核方案》
13	2022年11月24日	第五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

三、2022年度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义务，行使权利，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在涉及公司重大事项方面均充分表达意见，对有关需要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的事项均按要求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切实保障了公司股东的利益。

四、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1、董事会将继续做好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工作，并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制定2023年度公司经营计划和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对公司经营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

2、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着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真实、准确、完整地对外披露公司相关信息，增强公司管理水平和透明度。

3、严格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规章制度，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同时全体董事将加强学习培训，提升履职能力，更加科学高效的决策公司重大事项，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

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